



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919,419	836,603
直接經營成本	(747,440)	(680,435)
毛利	171,979	156,168
其他收入	5,983	3,016
宣傳及市場推廣費用	(22,368)	(24,570)
行政開支	(133,333)	(120,665)
不可收回貿易債項之撥備	-	(476)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減值虧損撥回	849	-
在建物業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2,500)	-
可供出售投資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780)	-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170	(8,358)
收購附屬公司之折讓	-	34,730
融資成本	(36,397)	(24,280)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4,605)	(1,62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22	2,195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62)
		<hr/>	<hr/>
除稅前(虧損)溢利		(17,980)	16,075
稅項支出	5	(582)	–
		<hr/>	<hr/>
本期間(虧損)溢利		(18,562)	16,075
		<hr/>	<hr/>
應佔：			
母公司股東		(18,613)	17,344
少數股東權益		51	(1,269)
		<hr/>	<hr/>
		(18,562)	16,075
		<hr/>	<hr/>
已派付股息	6	9,188	–
		<hr/>	<hr/>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7		
— 基本		(3.61)	4.34
		<hr/>	<hr/>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hr/>	<hr/>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80,198	1,702,8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093	220,422
可供出售投資	91,845	92,625
商譽	50,862	50,862
投資訂金	150,000	201,419
會所債券，按成本值	713	713
	<u>1,992,711</u>	<u>2,268,901</u>
流動資產		
待售物業，按成本值	98	98
存貨	5,880	6,11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63,757	65,17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7,930	122,44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8 354,464	324,505
應收貸款	328,861	180,926
持作買賣之投資	18,173	9,086
可收回稅項	12	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097	6,925
貿易現金結餘	458	2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5,568	43,103
	<u>1,106,298</u>	<u>758,703</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354,386	4,019
	<u>1,460,684</u>	<u>762,72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9	230,044	277,368
關連公司貸款		12,024	361,50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8,005	11,01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936	48,289
融資租約之承擔－一年內到期款項		62	62
借貸－一年內到期款項		33,348	38,325
承兌票據		165,000	—
		<u>452,419</u>	<u>736,560</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相關負債		170	—
		<u>452,589</u>	<u>736,560</u>
流動資產淨值		<u>1,008,095</u>	<u>26,16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3,000,806</u></u>	<u><u>2,295,063</u></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之承擔－一年後到期款項		—	31
借貸－一年後到期款項		256,848	271,308
承兌票據		—	365,000
可換股票據		785,086	—
遞延稅項		244,680	244,680
		<u>1,286,614</u>	<u>881,019</u>
資產淨值		<u><u>1,714,192</u></u>	<u><u>1,414,04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1,259	437,586
儲備		1,223,820	541,390
		<u>1,285,079</u>	<u>978,976</u>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429,113	435,068
少數股東權益		<u>1,285,079</u>	<u>978,976</u>
權益總額		<u><u>1,714,192</u></u>	<u><u>1,414,044</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之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計算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述者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此外，本集團已就本中期期間授出之購股權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以股份為基礎按股權結算方式之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公平價值計量（不包括以非市場為基礎歸屬條件之影響）。於以股份為基礎按股權結算方式之付款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價值會於歸屬期內根據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之購股權之估計，按直線法支銷，並就以非市場為基礎歸屬條件之影響作出調整，而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已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金額將會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獲註銷或於屆滿日期仍尚未獲行使，則先前已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金額將會轉撥至累計溢利。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的編製及呈報方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概無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股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高通脹經濟下之財務報告」運用重述方法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附帶衍生工具 ⁴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為方便管理起見，本集團已分為兩個業務部門，分別為旅遊及相關服務與酒店及休閒服務。該等部門乃本集團報告其各期間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活動如下：

	旅遊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酒店 及休閒服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802,365	117,054	-	919,419
類別間銷售	-	82	(82)	-
合計	<u>802,365</u>	<u>117,136</u>	<u>(82)</u>	<u>919,419</u>
類別間銷售按適用市價扣除。				
業績				
分類業績	<u>15,555</u>	<u>21,485</u>	<u>-</u>	37,040
利息收入				4,790
可供出售投資之 已確認減值虧損				(780)
持作買賣投資之 公平價值變動				170
未分配企業開支				(21,220)
融資成本				(36,397)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4,60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730)	4,752	-	3,022
除稅前虧損				<u>(17,980)</u>
稅項支出				<u>(582)</u>
本期間虧損				<u><u>(18,562)</u></u>

	旅遊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酒店 及休閒服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734,107	102,496	–	836,603
類別間銷售	–	591	(591)	–
	<u>734,107</u>	<u>103,087</u>	<u>(591)</u>	<u>836,603</u>
合計	<u>734,107</u>	<u>103,087</u>	<u>(591)</u>	<u>836,603</u>

類別間銷售按適用市價扣除。

業績				
分類業績(附註)	<u>18,247</u>	<u>43,395</u>	<u>–</u>	61,642
利息收入				1,961
持作買賣投資之 公平價值變動				(8,358)
未分配企業開支				(15,400)
融資成本				(24,280)
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				(1,62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9	2,166	–	2,195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62)	–	–	(62)
本期間溢利				<u>16,075</u>

附註：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酒店及休閒服務之分類業績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折讓34,730,000港元。

4. 折舊

期內，有關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為26,04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726,000港元）。

5. 稅項支出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u>(582)</u>	<u>-</u>

由於本集團於所述期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提撥香港利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乃按各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已付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就二零零四年已付末期股息：無)	<u>9,188</u>	<u>-</u>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港仙)。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u>(18,613)</u>	<u>17,344</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15,901,025</u>	<u>399,180,495</u>

由於兌換本公司可換股票據及行使購股權將會減少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並增加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故並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為數25,842,000港元之貿易應收賬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96,000港元)，而該等貿易應收賬款於呈報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2,091	12,241
31日至60日	3,200	3,051
61日至90日	2,302	1,453
90日以上	8,249	3,851
	<u>25,842</u>	<u>20,596</u>

本集團給予本地客戶及海外客戶之平均賒賬期分別為60日及90日。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為數105,757,000港元之貿易應付賬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741,000港元),而該等貿易應付賬款於呈報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56,825	71,157
31日至60日	25,389	26,706
61日至90日	10,227	19,022
90日以上	13,316	13,856
	<u>105,757</u>	<u>130,741</u>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香港經濟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持續顯示增長趨勢,令本年度第二季度之本地生產總值增長5.2%。消費需求隨著就業條件改善而持續反彈。廣泛經濟增長帶動勞動市場獲得改善,而本年度第二季度之季節性經調整失業率跌至最近五年來新低的5.0%。本年度第二季度之實際私人消費開支繼第一季度增長4.5%後再以5.0%之穩固比率增長。就旅客及相關消費數目而言,強勁消費需求令於報告期間內出入境遊均受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營業額及虧損分別為919,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836,600,000港元)及18,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溢利16,100,000港元)。期內之虧損已計入宣傳、市場推廣及行政開支155,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45,200,000港元)、融資成本36,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4,3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之應計利息4,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600,000港元)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3,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2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錄得收購附屬公司之折讓34,700,000港元於報告期間並無再次出現。

分類業績

旅遊及相關服務

受惠於香港經濟持續增長及就業水平持續改善,於報告期間內,人們消費能力及旅遊意慾增強。此外,香港旅遊發展局之數據顯示,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內,入境旅客人數達12,200,000人次,較去年同期增長11.1%。加上本集團提供之優質服務及推出一系列

新產品，該分類業務之業績令人鼓舞。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該分類業務之營業額及溢利貢獻分別為802,400,000港元及15,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分別為734,100,000港元及18,200,000港元）。

酒店及休閒服務

由於進一步擴大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及內地個人遊計劃，香港及中國之酒店及休閒業務已在本期間內顯示顯著增長。

本集團三間位於香港及內地以「珀麗」為品牌之酒店，以及中國洛陽金水灣大酒店，就入住率及房價而言，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之業績表現大大受惠於上述安排。加上經採納合適之市場定位策略，此分類業務於回顧期間內之表現令人鼓舞。

此分類業務於本期間之營業額及溢利貢獻分別為117,100,000港元及21,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分別為102,500,000港元及43,400,000港元）。已包括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中之數額乃為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一筆過折讓為數34,7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內並無再次出現。

聯營公司

由於澳門之旅遊業興旺，本集團於其中擁有31.73%權益之聯營公司金域酒店有限公司（「金域」）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淨額約7,800,000港元，其中本集團分佔4,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其中擁有50%權益之聯營公司Travoo International Limited（「Travoo」）已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起開始營運。Travoo於本年度上半年內錄得營業額67,1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Travoo業績中應佔之虧損約為1,6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本集團於Triumph Up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之56.91%權益，代價約為252,800,000港元（「出售事項」）。Triumph Up Investments Limited間接持有金域之已發行股本約55.75%。因此，本集團於金域擁有之全部約31.73%實際權益將獲出售。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250,800,000港元。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償還其借貸及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出售事項。出售事項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完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International Travel Systems Inc.（「ITS」）已與一間其股份於美國以粉紅價單交易之公司 Sino Express Travel Limited（「Sino」）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出售ITS於一間在中國廣州成立之附屬公司中所擁有之100%股本權益及相關股東貸款，總代價為7,500,000美元（約相當於58,500,000港元）。根據該協議，有關代價將由買方透過以發行價每股0.23美元向ITS（或ITS所指明的人士）發行合計32,608,696股Sino普通股（佔Sino當時已發行股本約38.99%）之方式償付。該協議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完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地同意竭盡所能地，按每股新經調整股份0.69港元的價格將175,000,000股新經調整股份配售予不少於六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0,0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為方便發行配售股份，本公司已進行一項股本重組，該項股本重組包括(i)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每股現有股份削減0.90港元，方法是在每股現有股份已繳足股本中註銷相等金額，使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的面值由1.0港元減至0.10港元；及(ii)拆細每股未發行的現有股份為10股經調整股份。

股本重組及配售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完成。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China Enterprises Limited、和記企業有限公司、一名基金經理（代表四名其他認購人）及五名其他認購人訂立合共八份有條件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本公司建議將予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到期的1,000,000,000港元2厘可換股可交換票據（「該等票據」），該等票據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其中包括）將未償還的本金額兌換為1,265,822,784股本公司新股份，而該等新股將待該等票據所附之換股權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79港元獲悉數行使後發行。預期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集團用於擴展其酒店業務及旅遊相關業務。倘所得款項淨額未能立即用於上述用途，本公司或會將其用於降低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例。

認購協議已完成，該等票據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發行。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約為1,252,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6,200,000港元），其中包括關連公司貸款12,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1,500,000港元）、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及短期貸款33,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300,000港元）、一年後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256,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300,000港元）、融資租約承擔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償還之承兌票據16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000,000港元）及二零一一年六月到期之可換股可交換票據785,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可換股可交換票據按固定利率每年2厘計息，而所有其他借款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資本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相對母公司股東應佔股權百分比列示）由105.8%改善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97.5%。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賬面淨值為641,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000,000港元）之若干資產抵押予銀行及財務機構以取得信貸備用額。承兌票據乃由本公司之一家間接附屬公司Makerston Limited及其持有北京珀麗酒店之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份資產及負債及業務交易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算。因此，外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可預見未來之表現、業績及營運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將會繼續謹慎監控其外幣風險及需要，並會於需要時安排對沖融資額。

僱員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2,060名僱員，當中25名駐居海外，另外1,106名則派駐國內工作。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與職責、資歷、經驗及個人表現相稱之優越薪酬組合。此外，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培訓課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薪酬總額約為65,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4,100,000港元）。

本集團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董事藉此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主要行政人員或高級人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將會或曾經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供應商、專業顧問、代理或諮詢人授出購股權，以獎勵及回饋彼等對本公司或該等附屬公司所作之貢獻。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與任何其他計劃所涉及之股份一併計算，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及採納該計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10%（「一般限額」）。本公司建議更新一般限額，致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增加至一般限額獲批准「更新」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更新一般限額。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按行使價每股0.728港元授出58,88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止。於結算日，購股權持有人概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展望

中國市場

隨著青藏鐵路新近落成後，深圳至迪慶（著名的「香格里拉」所在地）之日常航班之營運以及向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呈交申請，以將位於新疆的「絲綢之路」加入世界遺產名錄，故越來越多的遊客（消閒及學術研究）將來訪中國，從而進一步揭開了這個文明古國的神秘面紗。根據中國國家旅遊局之估計，於二零零六年，入境及出境遊客之數目將分別達到125,000,000人次及4,300,000人次，較二零零五年分別增長7.1%及12%。主辦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上海迪士尼主題公園及亞洲國際博覽館計劃、以及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授權香港及澳門旅行社經營境外旅遊，將進一步帶動中國旅遊市場之發展。

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透過其合營公司（現正作為本集團於廣東省之地接商），並借助與一著名之中國旅遊公司新成立之合營公司，抓緊此等良機積極擴充內地業務。本集團將繼續尋求適當之投資項目以擴大其於內地之網絡。

旅遊業務

近兩年，隨著區內廉價航空公司進入市場，出境遊價格已下跌。隨著香港首家廉價航空公司（為亞洲首家低成本長途航空公司）計劃於今年十月中旬首航倫敦，預期戰場將由亞洲伸延至歐洲甚至美洲大陸。本集團認為這是一個契機，將重新設計並強化其產品組合，以服務於選擇價格要相宜及可以接受的空運服務水平之客戶階層。

除前往熱門觀光目的地的一般旅遊線路外，本集團將繼續投放大量資源，以開發並推出一系列特色產品，如攝影之旅及文化欣賞之旅，以配合人數正在增長而喜歡消費在具有內涵並別樹一格的產品的客戶群。

入境旅遊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繼續展現普遍增長趨勢，入境遊客總數較去年同期增長11%至12,200,000人次。受國內「個人遊」政策進一步開放、香港迪士尼樂園開放更多遊戲景點、新啟用的濕地公園、直達寶蓮禪寺的纜車（「昂坪360」）及研究中的西貢「水療及消閒度假勝地」帶動，預期下半年及未來幾年這種增長勢頭將會延續。本集團作為行業之翹楚，將繼續增加資源的投放，鞏固入境遊部門以配合這生機勃勃的業務。

自助遊

本集團一直以來在自助遊方面表現突出。本港政府於今年七月率先實施五天工作週，給商業機構樹立了一個良好榜樣，使越來越多的大型機構已實施或在積極考慮採納相同制度。本集團認為，這是向此類高收入且追求享受的一眾客戶推廣其精心設計的週末旅遊套餐的絕佳機會。

郵輪業務

繼意大利Costa Allegra號郵輪於今年五月進駐香港，開辦往來香港至內地的定期航班後，總部位於美國的皇家加勒比海郵輪亦公開聲明，香港將是其日後拓展計劃的重點，並將於香港開設營業點。麗星郵輪則宣佈，其最新的50,760噸郵輪將待夏威夷旅遊季節過後，於二零零七年春季進駐香港。香港乃進出中國內地的南大門，地處亞太地區腹地，具有天然優勢，可以成為亞洲的郵輪樞紐。建議的郵輪碼頭乃最新公佈的原啓德機場發展規劃的關鍵部份，亦進一步證明了港府朝此方向發展的承諾。

本集團作為行業之先驅，視郵輪行業為未來十年旅遊行業發展之主要重點之一，故此已於今年六月開設其首個郵輪中心。本集團已安排接受過全面郵輪產品培訓的專業團隊，負責知名品牌如皇家加勒比海郵輪、Cunard、MSC及Costa Crociere的銷售。本集團將投放大量資源，在其整個分支網絡中普及這種郵輪概念，並向本集團在這方面人數不斷增加的客戶提供專業服務。

酒店經營

受惠於中國入境遊市場的暢旺及港府採取積極措施宣傳香港，三間以「珀麗」為品牌的酒店及洛陽金水灣大酒店之平均房價及入住率都明顯上升。隨著即將舉辦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港澳旅行社獲批出境遊經營牌照及香港旅遊景點的增加，將會吸引越來越多的遊客前往內地及香港旅遊。加上本集團實施進取的營銷策略，旗下酒店營運團隊提供專業的服務，預期本集團之酒店業務表現及貢獻將於未來幾年取得可觀的增長。

本集團作為業內之領導企業應發揮本身之專長，堅持不懈地為本集團的尊貴客戶開發全球的更多休閒及觀光景點，務求為本集團之客戶提供自由、輕鬆及愉快的假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其中包括審閱（本身並不構成審核之基準）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並不知悉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需要作出任何重大修改。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嘉立先生、冼志輝先生及黃景霖先生組成。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行為除外：—

守則條文A.2.1

根據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現時並無設有「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位，然而行政總裁之職務則由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張漢傑先生負責，該職權等同於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A.4.1

根據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現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本公司所有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9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之嚴謹程度不遜於該守則所訂立之規定。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

於聯交所網頁刊載中期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段至46(9)段規定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之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載於聯交所網頁內。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余錦基先生 B.B.S., M.B.E., J.P. (主席)

張漢傑先生 (董事總經理)

Yap, Allan 博士

陳百祥先生

呂兆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冼志輝先生

黃景霖先生

承董事會命
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錦基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